

# 中共忻州师范学院委员会组织部

---

组函字〔2023〕13号

## 关于做好 2023 年度工作目标责任书 制定工作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扎实做好 2023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工作，建立系统全面、科学精准的目标责任体系，确保学校全年工作任务顺利完成，现将 2023 年度工作目标责任书制定工作安排如下：

### 一、工作思路

#### （一）重点任务与常规工作一体推进

今年是学校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更是全面落实学校第五次党代会精神、开启高水平应用型师范大学建设新征程的奋进之年。各相关单位根据本单位职责领域上级部门 2023 年工作要求和指示精神，按照《忻州师范学院 2023 年工作要点》（院党发〔2023〕9 号）文件部署，在抓好基础工作、常规工作的基础上，结合学校事业发展需要，统筹制定本单位职责领域和本部门年度目标责任。

#### （二）目标任务与工作考核同步落实

各相关单位既是学校相关工作的承担者，也是本单位职责领域工作考核的责任人。在制定职责领域工作任务的同时，要同步制定职责领域工作任务的考核评价细则，坚持日常考核与集中考核相结合，定量考核与定性考核相结合，把学校确定的

---

年度目标任务落实到各单位的工作中去。

## 二、工作要求

### （一）指标体系

2023 年工作目标责任书指标体系在 2022 年的体系的基础上进行了微调，具体项目和牵头单位详见附件 1。提倡以定量指标为主，如有一票否决事项，要突出标注。

### （二）考核内容

各牵头单位根据单位职责和工作实际，修改、补充、完善目标责任书中本单位所负责的具体工作任务（即各单位需完成工作目标）与本单位年度工作任务，同时制定各项任务的考核评分细则。特别是围绕学校 2023 年工作要点，结合工作职责主动认领，认真谋划，准确细化，将本部门牵头的工作任务纳入考核指标，将年度工作要点中的“重点工作任务”纳入目标责任考核的“重点工作”，形成明确具体的工作目标任务。每项年度目标责任二级指标的说明要简明扼要，控制在 3-5 条，具体要求可在考核评价细则中体现。没有牵头任务的单位根据本单位职责领域上级部门 2023 年工作部署和《忻州师范学院 2023 年工作要点》，可提出相关工作指标。

### （三）考核形式

目标责任考核工作采取日常考核和集中考核相结合，量化考核和定性考核相结合，以量化考核为主的形式进行。

**日常考核：**牵头单位按照考核指标适时进行标准化考核，根据常规工作、专项工作、重大工作中形成的原始材料，如活动方案、工作总结、完成情况、实际成效等方面进行考核评分。



**集中考核：**在年度考核时根据各单位提供的自评报告、支撑材料等进行综合考核评分。

各牵头单位综合日常考核和集中考核的成绩，形成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最终成绩。采用日常考核的工作指标，在年度考核时由牵头单位提供考核成绩，被考核单位不需重复提供考核支撑材料。

#### （四）组织领导

相关单位负责人是本单位目标责任书制定负责人，同时确定一名目标责任书起草人，并将负责人和起草人联系方式电子版4月6日下午5:00前通过钉钉发送给组织部刘成斌。

请各单位组织专人认真研究制定目标责任书中本单位所负责指标与本单位工作任务及相关考核评分细则，于4月13日上午12:00前将纸质版报回组织部（行政楼A305室），电子版（名称为：××单位2023年度工作目标责任内容/考核评分指标）通过钉钉发送给组织部刘成斌。纸质版需单位负责人和分管院领导签字并加盖公章。

特此通知

附件：1.2023年目标责任项目表

2.起草人联系方式表

3.2023年度工作目标责任书考核评分细则(范例)

